证券代码：688525　　证券简称：佰维存储　　公告编号：2026-110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度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深圳证监局指导、深圳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年度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本次活动时间为2026年11月26日（周四）14:30-17:00。届时公司管理层将在线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1288　　证券简称：农业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6-048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赎回2021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的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1年11月12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簿记发行规模为人民币400亿元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并于2021年11月16日发布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发行完毕的公告》。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本期债券设有发行人赎回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第五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2026年11月16日），全额赎回本期债券。

截至本公告日，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可，本行已行使赎回权，全额赎回了本期债券。

特此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057　　证券简称：厦门象屿　　公告编号：2026-055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缪增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附件：缪增珉先生简历

缪增珉，男，1987年5月出生，中国籍，本科学历。曾任厦门象屿同道供应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厦门象屿铝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厦门象屿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厦门象屿铝晟有限公司总经理、厦门领象金属有限公司总经理。目前持有公司股票100万股。

股票代码：601939　　股票简称：建设银行　　公告编号：2026-03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唐炜非执行董事任职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6月26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5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唐炜女士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现已核准唐炜女士的任职资格，唐炜女士正式就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唐炜女士的简历请参见本行于2026年6月5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本行董事会对于唐炜女士的加入表示欢迎。

特此公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关于长盛匠心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长盛匠心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长盛匠心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的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长盛匠心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及代码：长盛匠心研究混合A014885

长盛匠心研究混合C014886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管理人名称：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可直接终止《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截至2026年11月17日日终，本基金已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投资人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sfunds.com.cn）查阅《基金合同》全文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8日

海富通聚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1月1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聚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聚合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7037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肖哲浩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方昆明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肖哲浩				
任职日期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从业年限	10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0年				
过往从业经历	硕士，CFA。曾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交易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交易部高级交易员。2024年10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基金经理助理。2026年2月起任海富通瑞福债券基金经理。2026年3月起兼任海富通恒丰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26年6月起兼任海富通裕昇三年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26年10月起兼任海富通上清所短融债券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519137	海富通瑞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2/12	–	
	005485	海富通恒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6/3/9	–	
	008032	海富通裕昇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6/12	–	
	006481	海富通上海清算所中高等级短期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10/27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苏豪汇鸿　　公告编号：2026-064

江苏苏豪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下属公司破产清算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破产清算事项概况

江苏苏豪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公司申请破产清算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江苏苏豪中天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豪中天"）下属控股公司江苏铁鸿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鸿公司"）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江宁区法院"）裁定受理其他债权人对铁鸿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并指定北京市德贤（南京）律师事务所为铁鸿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2026年8月，苏豪中天收到管理人通知，定于2026年9月11日召开铁鸿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13日、2026年7月31日和2026年8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下属公司申请破产清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关于公司下属公司申请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关于公司下属公司破产清算启动债权申报及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近日，苏豪中天收到管理人出具的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资料及表决结果情况。

二、本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

铁鸿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于2026年9月11日在南京市江宁区金箔路658号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第十法庭召开。本次债权人会议的主要议程如下：

1.债权人会议核查债权；

2.人民法院指定债权人会议主席；

3.管理人作执行职务的阶段性工作报告；

4.审议表决债务人财产管理和变价方案；

5.审议表决债务人财产分配方案；

6.审议表决债权人会议非现场议事表决规则。

出席及列席本次债权人会议的人员包括：截至债权申报期届满之日已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或其代理人、管理人代表、职工等。

三、债权核查情况

铁鸿公司管理人编制形成债权表提请本次债权人会议进行核查。具体核查债权情况如下：截至2026年8月30日债权申报期届满，共有13户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了债权，申报债权合计68,500,568.43元。目前铁鸿公司管理人已完成上述13户债权人申报债权初步审查工作。经审查，初步确认普通债权64,858,817.20元、职工债权249,564.60元，暂缓确认债权3,392,186.63元。

本次会议结束后，管理人将继续推进债权申报审查工作。

四、本次债权人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有三项议案，即《债务人财产管理和变价方案》《债务人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和《债权人会议非现场议事表决规则》。

本次会议应到债权人11户，实际出席会议的债权人8户，均为有表决权的普通债权人，对应普通债权合计64,764,221.20元。会议表决结果如下：

（一）《债务人财产管理和变价方案》

表决同意的债权人共7户，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债权人人数的87.50%；其所对应普通债权合计53,465,938.38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82.43%。

（二）《债务人破产财产分配方案》

表决同意的债权人共7户，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债权人人数的87.50%；其所对应普通债权合计53,465,938.38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82.43%。

（三）《债权人会议非现场议事表决规则》

表决同意的债权人共8户，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债权人人数的100%；其所对应普通债权合计64,764,221.20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99.8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以下简称《破产法》）第六十四条第一款"债权人会议的决议，由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债权人过半数通过，并且其所代表的债权额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二分之一以上"之规定，本次会议审议的三项议案已经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和风险提示

公司对铁鸿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并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铁鸿公司退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或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破产清算事项不会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具体影响情况以破产清算执行结果及相关审计数据为准。

本次债权人会议不涉及破产清算方案的表决，另需召开债权人会议进行表决，届时将根据债权人会议的债权核查情况，重新确认债权清偿金额。结合本次会议表决结果，管理人将根据《破产法》等法律法规继续推进铁鸿公司破产清算相关工作。公司将积极维护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继续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苏豪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6073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于2026年11月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以不超过85元/股的价格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出售）。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3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6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的，应当在两个交易日内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现将本次回购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实施情况

2026年11月3日，公司首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具体请参阅公司于2026年11月5日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929,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8%。回购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54.1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6.5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970,053.22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已实施完毕，实际回购股份时间区间为2026年11月3日至2026年11月17日。

二、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使用资金总额、回购方式、回购价格及回购实施期限等，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实际回购金额已达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亦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本次回购实施完成后，公司股份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条件。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经核查，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期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亦不存在单独或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时，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六、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回购股份数量为5,929,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8%。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变动前		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2,873,505	7.08%	72,865,943	7.0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56,729,903	92.92%	956,737,465	92.92%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5,929,600	0.58%
三、股份总数	1,029,603,408	100.00%	1,029,603,408	100.00%

注：因高管锁定股重新计算，减少有限售条件股份7,562股，公司具体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所需（出售），本次回购后的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减持。若未能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转让完毕，未转让部分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未注销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8日

关于汇添富积极优选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个封闭期管理费率适用情况的公告

根据《汇添富积极优选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汇添富积极优选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9360，基金简称：汇添富积极优选三年定开混合，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费由基础管理费和业绩报酬两部分组成，而基础管理费、业绩报酬取决于基金封闭期内净值增长情况及年化收益率情况。具体规则如下：

1、基金管理人的基础管理费

开放期内，本基金不收取基础管理费。

封闭期内，本基金的基础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0%年费率计提。基础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1＝E×年基础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1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基础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封闭期基金基础管理费中50%的部分为基金管理人的固定管理费，固定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在次月月初5个工作日内、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进行资金支付。

封闭期基金基础管理费另外50%的部分为基金管理人的或有管理费，或有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封闭期的最后一日。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在每个封闭期的最后一日，若基金份额的期末净值小于或等于期初净值，则该封闭期内的或有管理费全额返还至基金资产；否则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在该封闭期结束后次月月初的5个工作日内、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进行资金支付。

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其中，

期末净值=该封闭期最后一日的扣除基础管理费后、未扣除业绩报酬（如有）前的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期初净值=该封闭期的前一开放期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第一个封闭期时，期初净值为1.00元）

2、业绩报酬

当封闭期内基金年化收益率（R）超过8%且超过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年化收益率Rm时，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年化收益率（R）超过业绩报酬计提基准（8%和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年化收益率的孰高者）的部分，按20%的计提比例计算业绩报酬。业绩报酬计提比例年化不超过1.0%，即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年化收益率（R）超过计提基准部分的20%计提业绩报酬，按此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比例超过1.0%时，则按1.0%的比例计提。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业绩报酬 = S_0 \times Min\{(R-8\%)\times 20\%, (R-Rm)\times 20\%, 1.0\%\} \times \frac{T}{365}$$

其中：

本个封闭期内本基金的年化收益率（R）计算公式如下：

$$R = \frac{Nav_1 - Nav_0}{Nav_0} \times \frac{365}{T} \times 100\%$$

R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一位；

Nav_1为该封闭期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提取业绩报酬前）

Nav_0为该封闭期的前一开放期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第一个封闭期时，Nav_0为1.00元）；

Nav_0为该封闭期的前一开放期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第一个封闭期时，Nav_0为1.00元）；

T为该封闭期实际天数。

S_0为该封闭期的前一开放期最后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第一个封闭期时，S_0为基金的募集规模）；

$Min\{(R-8\%)\times 20\%, (R-Rm)\times 20\%, 1.0\%\}$指取三者的最低者，业绩报酬的计算采用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

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年化收益率计算公式如下：

$$Rm = \frac{P_1 - P_0}{P_0} \times \frac{365}{T} \times 100\%$$

Rm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8位；

P_1为封闭期最后一日业绩比较基准的点位；

P_0为封闭期的前一开放期最后一日业绩比较基准的点位；

T为该封闭期实际天数。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点位的计算方法如下：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以基金合同生效日为基日，基点为1000基点，T日业绩比较基准的涨跌幅计算公式为：rm=T日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5%+T日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15%+T日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则本基金T日的点位为：T日业绩比较基准点位=T-1日业绩比较基准点位×（1+rm）。

业绩报酬在每一封闭期的最后一个工作日计算并计提。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业绩报酬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于该封闭期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本基金基础管理费与业绩报酬支付前，均需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划付。

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及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11月13日发布的《关于汇添富积极优选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次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2026年11月16日为本基金第一个封闭期的最后一日。

截至2026年11月16日，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1.3244元。据此，本基金封闭期的基础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0%年费率计提；经计算，基于基金封闭期内的净值增长情况及年化收益率情况，本基金符合业绩报酬的计提条件，业绩报酬金额为5,863,398.29元。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918）咨询相关事宜。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8日

汇添富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汇添富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纳指ETF汇添富，基金代码：15966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年11月17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2.288元，收盘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为1.9871元。特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11月18日开市起停牌，自2026年11月18日10:30起复牌，停牌期间本基金赎回业务照常办理。

若本基金2026年11月18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8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添富纳斯达克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溢价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近期，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汇添富纳斯达克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代码：513290，基金简称：汇添富纳斯达克生物科技ETF，扩位证券简称：纳指生物科技ETF汇添富；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1、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公司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公司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咨询本基金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8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添富纳斯达克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溢价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截至2026年11月1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午间收盘，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汇添富纳斯达克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代码：513290，基金简称：汇添富纳斯达克生物科技ETF，扩位证券简称：纳指生物科技ETF汇添富；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1、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公司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公司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咨询本基金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7日

汇添富MSCI美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汇添富MSCI美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美国50ETF汇添富，基金代码：159577，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年11月17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616元，收盘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为1.4812元。特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2026年11月18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8日

关于汇添富鑫弘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第十八次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1月1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鑫弘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鑫弘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1242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01月2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汇添富鑫弘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26年11月20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11月20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11月2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11月20日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鑫弘定开债A	汇添富鑫弘定开债C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12424	012425
该基金份额是否开放申购、赎回等业务	是	是

2日常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1、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即本基金以封闭期和开放期相结合的方式运作。

本基金以3个月为一个封闭期，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每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包括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每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的前一日止。

2026年11月20日至2026年12月17日为本基金开始运作以来的第十八个开放期。本基金将于2026年11月20日至2026年12月17日办理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申购时除外）。对于具体办理时间，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自2026年12月18日起，本基金将进入下一个封闭期，封闭期内不接受申购、赎回申请。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自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含该日），本基金进入开放期，开始办理申购和赎回等业务。每个开放期不少于1个工作日，不超过20个工作日，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在上一个封闭期结束前公告说明。

如封闭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自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开始。开放期内因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而发生基金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将按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而暂停申购与赎回的期间相应延长。

开放期间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但若投资人在开放期最后一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申购、赎回或者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2、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首次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000元（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线上直销系统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超过最低申购金额的部分不设金额级差。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2、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上限限制。对单个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基金规模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不设上限。

4、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规定单个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以及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申购费率

3.2.1前端收费

汇添富鑫弘定开债A		
申购金额（M）	费率/收费方式	备注
0万元≤M＜100万元	0.60%	–
100万元≤M＜500万元	0.30%	–
M≥500万元	1000元/笔	–

本基金C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无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1、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赎回最低份额0.1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不足0.1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赎回费率

在同一个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的份额：赎回费率为1.50%；认购或在某一开放期申购并在下一个及之后的开放期赎回的份额：赎回费率为0。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无

5日常转换业务

5.1转换费率

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上述基金调整后的转换费用如下：

（一）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在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询。基金转换费用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总额的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的比例参照赎回费率的规定。

（二）申购补差费用

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具体各基金的申购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在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询。

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零）

5.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本基金的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0.1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转换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本基金份额不足0.1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6基金销售机构

6.1场外销售机构

6.1.1直销机构

办理业务类型直销机构类型	是否办理申购	是否办理赎回	是否办理转换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是	是	是（含跨TA转换）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线上直销系统	是	是	是（含跨TA转换）

6.1.2场外代销机构

本基金非直销销售机构信息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敬请投资者留意。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7基金份额净值公告/披露安排

本基金的开放期期间，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工作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工作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C类基金份额首笔申购当日的申购价格为当日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8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等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2、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8日